

澎湖縣西嶼鄉外垵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午餐供膳人員（廚工）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：依澎湖縣政府訂定之午餐供膳人員僱用條件規定辦理。

貳、甄選名額：1 名（具中餐丙級廚師證照優先，其次依成績高低列冊候用）。

3、甄選資格：

- 1、具中餐丙級廚師證照為佳。
- 2、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- 3、需出具 3 個月內之身體健康證明（經公立醫院證明無法定傳染疾病、肝炎、肺結核、皮膚病等）健康檢查項目應包括 X 光、血清、皮膚、糞便、傳染性眼疾、肝炎（至少要有 A 型肝炎檢查）、傷寒、肺結核等傳染疾病之檢查 如報名時不及檢附，可於錄取報到時繳驗。
- 4、無性侵害、性騷擾之犯罪紀錄者。
- 5、男性無兵役義務或役畢或具緩召證明。
- 6、同意辦理加入勞保。
- 7、同意履行供膳人員管理要點各項規定（若曾在他校服務過者，應附離職同意書）。
- 8、同意簽訂僱用契約。

肆、簡章索取：即日起於上班時間內，上午 9 時至 11 時，下午 2 時至 4 時，逕洽外垵國小辦公室；或於澎湖縣教育處網頁(<http://www.phc.edu.tw/>)下載。

伍、報名時間：（一次公告，多次甄選）

一、第一招：112 年 1 月 19 日星期(四)下午 13:30 至 14:30。

二、第二招：112 年 1 月 20 日星期(五)下午 13:30 至 14:30。

三、第三招：112 年 1 月 21 日星期(六)下午 13:30 至 14:30。

※若前一招已公告甄選錄取名單，則下一招即停止辦理報名。

陸、報名地點：外垵國小辦公室(總務處)。(TEL：06-9981176)。

柒、報名手續：限親自或委託報名，不受理通訊報名，並請備妥以下文件：

- 1、填具報名表(請詳填各欄，並貼最近三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一張，請張貼於報名表)。
- 2、繳驗證件正本及影印本(正本驗畢當場發還。所有影印本，均請加簽名蓋章，自負法律責任)。
 1. 國民身分證，檢附正本核驗。
 2. 進用資格之相關合格證明文件，檢附正本核驗。

三、委託報名者加繳委託書乙份。

捌、甄選日程、地點：(如遇不可抗力因素，則延期甄選，時間另行通知)

- 一、第一招：112 年 1 月 19 日(星期四) 下午 15 時。
- 二、第二招：112 年 1 月 20 日(星期五) 下午 15 時。
- 三、第三招：112 年 1 月 21 日(星期六) 下午 15 時。

※請於下午 14:50 前於本校視聽教室完成報到及抽籤，未報到者視同棄權；

上午 15:00 開始口試，如唱名 3 次皆無回應則以棄權論。

※若前一招已公告甄選錄取名單，則下一招即停止辦理。

四、地點：外垵國小視聽教室、校長室、廚房。(地址：澎湖縣西嶼鄉外垵村 29-3 號。TEL：06-9981176)

玖、甄選方式及標準：

- 一、口試 90%-(含衛生常識、烹調知識、工作經歷、態度舉止等)。
- 二、特殊加分 10%-(中餐丙級廚師證照以上或本校學生家長、志工)。

拾、錄取方式：

- 一、甄選結果，依總分高低錄取(若同分時，以具中餐丙級廚師證照者為優先錄取條件)，總分低於(不含) 70 分者不予錄取，其餘列冊候用，並候用至 112 年 6 月 30 日。
- 二、錄取名單確定後，於甄選結束當日下午 5 時前，公告於外垵國小的公佈欄。

拾壹、應聘手續暨相關規定：

- 1、公告為錄取者，最遲應於錄取公告於 10 天內，攜帶原繳驗之合格證書及身體健康檢查報告書，親自到外垵國小辦公室(總務處)辦理報到事宜，逾期以自動棄權論，並由冊列人員依序遞補聘用。
- 2、聘用期間：
自 112 年 2 月 1 日起(依澎湖縣國民中小學辦理學校午餐工作要點府教體字第 09200220661 號函及府教體字第 0970801313 號函修正，期滿表現優良者重新簽訂僱用契約，若未期滿即離職，則由候補人員依順位遞補)。
- 3、工作時間：
學生上學日之上午 08 時至 14 時(含休息)計 6 小時。
- 4、工作內容：
依學校衛生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，工作內容為：
 1. 廚房烹飪之調理作業。
 2. 廚房廚具設施、設備及各類器材之維護管理與保管。
 3. 廚房及其設施、廚具設備與各類器材用具之衛生、安全之檢查、維護與整理處置。
 4. 食物與食品容器品質之檢查及維護。
 5. 依規定將每餐供應之菜式，屬高水活性、低酸性之菜餚應至少各保留一份，且應標示日期、餐別，置於攝氏七度以下，冷藏保存四十八小時，以備查驗。
 6. 各類菜餚之搬運、清洗、處理及調配。
 7. 每日廚房內外清潔整理消毒工作，保持每日廚房內外與周圍環境與設備的

清潔，廚具、餐具之洗滌及消毒工作及每學期開學前大規模之大掃除與消毒工作。

8. 其他學校交辦及指派之午餐工作(如協助午餐工作評鑑之相關事項)。

5、應聘人員待遇：

依照勞動基準法基本工資時薪計薪（含自付保費、退休準備金等，如遇基本工資時薪調整，則隨同調整），每月依實際工作時數支薪，固定於隔月初發放。**另視工作狀況給予工作獎金。**

6、學校另行支付機關負擔勞保、健保、退休儲金及職災等費用。

拾貳、其它：

1、甄選日程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無法進行時，考試得延後舉行。

2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考資格、證明文件，如於錄取聘用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均註銷應聘資格及無條件解聘，並應負法律責任。

3、其他未訂事項依【澎湖縣學校午餐工作手冊】辦理。

澎湖縣馬公市外安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午餐供膳人員甄選報名表

姓名				戶籍住址			
性別	☐ 男	☐ 女	現居住址				
生日	民國	年	月	日	電話	()	貼相片處 (請貼最近三個月正面脫帽二寸相片)
身份證字號				手機			
最高學歷				專長			
經 歷							
服務單位全銜		職稱		任職起迄年月			
				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
				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
				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
				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
				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
以上資料請填妥，同其他證件影本交由審核人員							
檢附證件				符合			
1.	身份證影本						
2.	學經歷影本						
3.	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正本						
4.	他校服務離職同意書正本						
加分	中餐丙級廚師證照影本						
以上檢附證件由審核人員勾選							

審核人員（簽章）：

（附件二）

外垵國民小學午餐供膳人員甄選報名委託書

本人

因

無法親自辦理

澎湖縣馬公市外垵國民小學甄選午餐供膳人員（廚工）甄選報名作業，

茲委託

君代辦。

此致

澎湖縣馬公市外垵國民小學

委託人姓名：

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受委託人姓名：

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112 年

月

日

審核人簽章：